

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一、基本情况	
(一)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7
(二) 支出预算情况.....	7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7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8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1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2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一) 单位运行经费.....	12
(二) 政府采购情况.....	13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3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3
十、名词解释.....	13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 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职能简介。

市商务会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商务、会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会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促进全市国内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的实施细则和办法，制定全市商务和会展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全市服务业发展、现代商贸中心建设工作中组织实施的协调职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指导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承担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培育、指导、引导和规范管理。负责指导和规范现代服务业行业商会、协会等社团的工作。

(3) 拟订规范市场运行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全市商贸领域进行监督管理，按职责分工对特殊流通行业、药

品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4）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商品交易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5）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承担全市茧丝绸协调工作。

（6）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7）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的相关工作，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8）指导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深化改革试点工作，协调解决自贸试验区改革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监督自贸试验区改革任务、工作的落实。加强与自由贸易区的商贸合作，推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

（9）负责全市会展行业的统筹协调、发展促进与服务管理工作，牵头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会展活动。

(10) 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牵头开展对外贸易调查、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11) 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指导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带动成套设备出口；承担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市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市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12) 指导协调市内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国别产业园区工作，参与拟订外商投资的政策措施、中长期规划和改革方案，参与指导外资并购工作，协助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内外商投资安全审查。

(13) 规划全市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

(14) 牵头负责全市服务业统计工作及运行监测分析，负责商贸服务业、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会展业、电子商务统计工作，进一步建立与国家统计制度相衔接并互为补充的地方服务业统计调查体系。

(1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着力搞活流通促进消费，推进现代服

务业融合发展；推进流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流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完善流通供给体系，提高流通供给质量，提升流通供给效率；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优化贸易方式，培育贸易新业态模式，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推动外贸平衡协调发展；加快开放合作，推进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建设，推动形成全方位、宽领域、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2.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重点工作。

今年，我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扣“区域联动、项目攻坚年”主题，立足商务工作“三个重要”定位，以实施“一体两翼”特色发展战略为统揽，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疫情防控和商务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奋力谱写商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重点是抓好以下 6 方面工作。

（1）实施“服务业提质增效行动”，构建产业发展新格局。优化产业发展空间，完善产业发展体系，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2）实施“开放合作提升行动”，形成开放发展新局面。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全面增强对外经济能力，全面深化对外交流合作。

（3）实施“消费扩容提质行动”，培育品质消费新特色。加快打造消费新场景，加快发展消费新模式，加快培育消

费新动力。

(4)实施“创新驱动引领行动”，塑造特色发展新优势。大力推动产业创新，大力推动制度创新，大力推动政策创新。

(5)实施“创先争优示范行动”，展现实干担当新气象。争创一批国省试点示范，打造一批特色发展样本，形成一批先进典型经验。

(6)实施“专项整治提能行动”，构筑高效治理新防线。推进安全环保专项整治，推进商务治理专项提升，推进作风建设专项治理。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一级预算单位一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与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群团机关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泸州市支会合署办公、代管其他事业单位1个，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泸州市博览事务发展中心。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51.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43.7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9.2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1.62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7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9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6.87万元。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 2551.5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234.0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援彝及精准扶贫经费、参与川渝自贸区协调改革示范区建设前期推进经费等项目;二是酒会专项经费、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安全环保)保障经费等项目经费减少。

(一) 收入预算情况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收入预算 255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1.5 万元,占 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255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0.5 万元,占 36.47%;项目支出 1621 万元,占 63.53%。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51.5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234.0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援彝及精准扶贫经费、参与川渝自贸区协调改革示范区建设前期推进经费等项目;二是酒博会专项经费、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安全环保)保障经费等项目经费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1.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7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6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57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8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5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234.0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援彝及精准扶贫经费、参与川渝自贸区协调改革示范区建设前期推进经费等项目；二是酒博会专项经费、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安全环保）保障经费等项目经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3.76 万元，占 33.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25 万元，占 5.07%；卫生健康支出 41.62 万元，占 1.6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0 万元，占 22.3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0 万，占 36.06%；住房保障支出 46.87 万元，占 1.84%。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18.0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人员支出、日常运转等。包括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行政机关日常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遗属生活补助)等。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31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业发展

保障经费、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安全环保检查）保障经费、第一书记工作保障经费、离退休人员活动费等。包括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194.7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包括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事业机关日常运行支出等。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预算数为35.5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离退休人员活动费、离退休人员福利费、对离退休人员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62.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1.2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工职业年金费用。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0.1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行政）。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8.7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事业）。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2.7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制造业支出（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570万元，主要用于：酒博会总执行商综合服务经费、酒博会委托业务费、酒博会集中办公后勤费用。

1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790万元，主要用于：地标博览会、西博会、广西糖酒会、西洽会、电商科技服务费、川货电商节泸州分会场、泸州市“酒城创新人才集聚行动”电商类奖励扶持资金等费用。包括：会议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30万元，主要用于：外经贸发展保障经费、内陆开放新高地建设保障经费、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等。包括：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46.8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3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9.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5.81 万元、津贴补贴 117.06 万元、奖金 12.06 万元、绩效工资 55.6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2.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1.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万元、住房公积金缴费 46.8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万元、离休费 23.69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3.3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5 万元。

基本运转经费 32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0 万元、印刷费 7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6 万元、邮电费 35 万元、物业管理费 21 万元、差旅费 9.5 万元、维修(护)费 5 万元、租赁费 3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劳务费 4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7.82 万元、福利费 6.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0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85.66 万元。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安排出国

(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后安排经费。

(一) 公务接待费较 2021 年预算持平。

2022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自贸区推进、内外贸项目发展、招商引资、各类重大展会活动及各类检查指导、调研考察、学习交流等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旅行车(含商务车)1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杂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服务业发展、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外经贸促进、自贸区发展、重大展会活动、重点项目督导等工作开展。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

2022 年,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321.03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38万元，主要用于西博会展馆搭建及食宿行外包、西洽会展馆搭建、地标博览会总执行商服务、酒博会总执行商服务、川货电商节泸州分会场等相关费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2年泸州市商务和会展局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表 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